

证券代码：300818
债券代码：123127

证券简称：耐普矿机
债券简称：耐普转债

公告编号：2024-112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审计服务 8 年，综合考虑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考虑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拟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有关事宜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 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拟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 机构信息

- 1、机构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成立日期：2008年12月8日
-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 5、首席合伙人：杨雄
- 6、人员信息：截止2024年10月，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54人，注册会计师269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6人。
- 7、业务规模：2023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54,909.97万元（含合并数，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42,181.7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33,046.25万元。审计2023年度上市公司客户家数59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5家。
- 8、投资者保护能力：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9、诚信记录：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期间有18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18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均未发生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期间）。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管丁才先生，注册会计师，合伙人。1995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2月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拟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1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喻丹女士，注册会计师，2022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9年12月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年12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拟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余常演,2016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5月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年9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0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管丁才、签字注册会计师喻丹、项目质量复核人余常演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管丁才	2022.11.10	监督管理措施	江西证监局	2022.11.10 江西证监局[2022]21号文对管丁才在执行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2018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项目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独立性:北京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2024年度合计审计费用拟定不超过100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超过8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20万元。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与2023年度持平,以上费用是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 8 年（2016 年-2023 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其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为公司审计服务 8 年，综合考虑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同时考虑到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公司拟聘任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双方均已确认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沟通做好后续相关配合衔接工作。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2 日召开 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核查北京德皓国际的独立性、执业资质和诚信情况，并详细了解相关人员的从业经历和执业资质等信息，认为北京德皓国际具备为公司 2024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状况进行审计，并具备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拟同意变更北京德皓国际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关于拟变更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2024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资质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29 日